

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大專學生研究創作獎得獎英文證明申請書

獲獎學生	中文姓名		性 別	☐ 男
	英文姓名	， (Last Name) (First Name) (Middle Name)		☐ 女
就讀學校	中文名稱			
	英文名稱			
就讀科系	中文名稱			
	英文名稱			
聯絡方式	地 址			
	電 話			
申請份數	☐ 五份 ☐ 十份 ☐ 十五份 ☐ 二十份			
取件方式	☐ 郵寄（本會以掛號郵寄至上述所填地址） ☐ 自取（本會將另以電話通知領取）			
一、大專學生研究創作獎獲獎學生擬申請得獎英文證明者，請填具本申請書一份及大專學生研究創作獎獎狀影本一份，郵寄或傳真至本會綜合規劃處，俾憑辦理。 二、申請次數以一次為原則，申請份數以二十份為上限。 三、本申請書僅適用於 102 年度以前計畫，自 103 年度起，獎狀內容改為中、英文版併行，恕不受理申請核發英文證明。 國科會綜合規劃處專題計畫科 地址：106 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 106 號 18 樓 電話：02-2737-7567，2737-7568，2737-7980，2737-8010				

申請人簽章：